



继续教育学院

继续教育 [2023] 13 号

关于组织 2023 年上半年成人高等教育期末考试的通知

各教学点：

根据学校的教学工作安排，2023 年上半年期末考试采用线上考试（考试课）+线下考试（考查课）方式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1. 考试时间：

6 月 24 日 0:00 至 7 月 2 日 24:00。其中 6 月 28 日 9:00-17:00 为系统维护时间，暂停考试。

线上测试（承诺书场次）：6 月 22 日 9:00-21:00

2. 考试学生、考试课程范围：

考试学生为全部已缴清本年度学费的在籍学生；本批次所有考试课程。考查课程由各教学点按照学校要求组织实施。

3. 各门课程在线考试只有一次机会。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考试过程中不能随意退出。

4. 各教学点及时通知并指导学生：考前仔细阅读《无纸化（在线）考试流程》，按时参加线上测试（承诺书场次，2022 级以前学生可选），使用考前测试的手机，用微信扫描考试流程中的考试小程序二维码进入无纸化平台进行考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课程在线考试。对考试

中容易出现的普遍问题，要提前向学生说明，避免影响学生顺利考试。
《无纸化（在线）考试流程》见学习平台的通知公告和工作群群文件。

5. 监考人员要提前下载本教学点考试数据。做好考试数据统计、分析和记录，及时跟未参加考试的学生沟通，尽可能保证报考学生全部按时参加考试。对于考试中遇到的特殊问题，要及时跟学校或和学校公司联系，保证尽快克服问题使考试恢复正常。

6. 严格执行国家、省和学校有关考试的政策规定，按时完成所有考试。无故缺考的，取消学生缺考课程的补考资格，并对后期学士学位审核结果产生直接影响。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学生自行承担。确因特殊原因无法参加考试的，须于6月23日前办理缓考手续。

如有其他问题，请通过QQ或电话联系继续教育学院继续教育科郑老师、王老师，电话：0536—8785802。

继续教育学院

2023年6月12日